

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司(局)便函

国卫妇幼妇卫便函〔2018〕70号

关于开展“妇幼健康中国行” ——微电影微视频征集活动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计生委妇幼处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》要求，大力推进妇幼健康扶贫工作，按照第二周期“妇幼健康中国行”活动安排，我司将委托中国人口宣传教育中心组织开展“妇幼健康中国行”——微电影微视频征集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目的

通过征集各地反映妇幼健康扶贫工作的微电影微视频，宣传国家妇幼健康政策和妇幼健康扶贫的重要意义，交流妇幼健康扶贫做法经验，讲述妇幼健康感人故事，传递妇幼健康正能量，营造全社会共同关心支持贫困地区妇幼健康工作的良好社会氛围。

二、活动内容

各省（区、市）积极组织发动各地收集、创作、推荐反映

妇幼健康扶贫工作的原创微电影微视频，我司将在各地推荐作品的基础上，组织有关专家遴选出优秀作品，推荐至相关媒体平台展播。

（二）推荐作品为 2016 年以来创作，分为工作展示类和讲述类，内容应重点突出各地妇幼健康扶贫工作的主要做法、经验和成效，妇幼健康扶贫感人故事，基层妇幼健康工作者扶贫事迹等。形式包括专题片和宣传片，不包括公益广告。微电影时长不超过 20 分钟，微视频时长不超过 5 分钟。专业视频（高清）拍摄视频分辨率不低于 1920×1080 ，非专业视频（标清）拍摄视频分辨率不低于 720×576 。

（三）作品内容应真实可信、健康向上，不得涉及国家机密，不得含有涉及封建迷信、色情、暴力、种族与宗教歧视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禁止或与其抵触的情形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请各地以省为单位至少推荐 2 件作品。认真填写《“妇幼健康中国行”——微电影微视频征集活动推荐作品登记表》（见附件）并加盖公章后，将该表与推荐作品光盘于 2018 年 9 月 30 日前邮寄至中国人口宣教中心，同时请并发送登记表扫描件及推荐作品电子版至电子邮箱。

（二）我司与中国人口宣教中心有权将推荐作品用于妇幼健康工作宣传。

（三）推荐作品出现版权及肖像权纠纷由制作单位自行承

担。

国家卫生健康委妇幼司联系人：刘颖

联系电话：010-62030633

中国人口宣传教育中心社会活动部联系人：王涵、关恺拓

联系电话：010-64428981、18610046069、17810255378

传真：010-64429513

电子邮箱：sharingcn@126.com

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樱花西街胜古北里1号

邮编：100029

附件：“妇幼健康中国行”——微电影微视频征集活动

推荐作品登记表



(信息公开形式：依申请公开)

附件

“妇幼健康中国行”——微电影微视频征集活动 推荐作品登记表

作品名称			
作品类别	讲述类 ()	工作展示类 ()	
	微电影 ()	微视频 ()	
作品长度 (分钟)			
创作单位信息			
省份	联系人	联系电话	
主创人员信息			
导演 / 编导		编剧 / 撰稿	
摄像		剪辑	
主演			
作品简介 (100 字以内)			
推荐单位意见 :			
(签章) 年 月 日			

抄送：中国人口宣传教育中心。
